

保險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法律及合規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制定產品及服務品質標準
編號	105632L6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需要負責制定產品及服務品質標準的人士。具此能力者，能為保險產品及服務訂定品質要求、進行研究以知悉客戶對產品及服務質素的期望、制定品質級別、分析達至不同品質標準的成本及效益，並制定產品及服務的品質標準。
級別	6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具備制定產品及服務品質標準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掌握企業發展策略• 掌握企業的盈利策略• 熟識業務單位的營運• 熟識企業的產品及服務• 具備品質監控及品質管理的技巧• 深諳保險營運的相關法規要求 <p>2. 制定產品及服務品質標準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制定保險產品及服務的品質要求• 進行市場研究以識別客戶對產品及服務質素的期望• 制定品質級別• 分析不同品質標準相關的成本及效益• 與不同相關單位合作制定個別產品及服務的品質標準• 就開發新產品或優化產品檢討品質標準 <p>3. 確保產品及服務的品質標準配合企業的發展及盈利政策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分析客戶對產品質素的期望來制定品質級別• 進行關於預定品質級別的成本及效益分析• 與相關單位合作，就個別產品及服務制定品質標準• 評估新產品及優化產品及調整相關品質標準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能夠為保險產品及服務制定品質及級別• 能夠就不同品質級別分析相關的成本及效益• 能夠為不同產品及服務分別制定切合實際的品質標準• 能夠檢討及改進品質標準
備註	此能力單元亦適用於一般保險及人壽保險業者。